

证券代码：600823  
债券代码：155142  
债券代码：155254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代码：175192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债券简称：19世茂G1  
债券简称：19世茂G2  
债券简称：19世茂G3  
债券简称：20世茂G1  
债券简称：20世茂G2  
债券简称：20世茂G3  
债券简称：20世茂G4

公告编号：2021-026

##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5号金桥红枫万豪酒店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4日

至2021年6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 二、 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公司拟开展供应链金融资产支持票据项目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3.00	逐项审议《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13.01	发行规模	√
13.02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	√
13.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13.04	债券期限及品种	√
13.05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
13.06	担保方式	√
13.07	发行方式	√
13.08	募集资金用途	√
13.09	偿债保障措施	√
13.10	发行债券的上市	√
13.11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
13.12	本决议的有效期限	√
14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
15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6.01	审议《关于许荣茂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02	审议《关于许薇薇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03	审议《关于许世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04	审议《关于吴凌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6.05	审议《关于王颖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17.01	审议《关于吴泗宗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2	审议《关于徐建新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

	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3	审议《关于钱协良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4	审议《关于王洪卫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8.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18.01	审议《关于汤沸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8.02	审议《关于冯沛婕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8.03	审议《关于孙岩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第 1、2、4-11 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3 项，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第 12-14 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第 15-18 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14、12、16、1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峰盈国际有限公司、上海世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世茂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

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 四、 会议出席对象

-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23	世茂股份	2021/5/28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1、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股东单位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出席人身份证、能证明出席人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 2、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进行登记(相关资料同上);
- 4、登记时间:2021年6月1日(上午10:00-12:00;下午1:00-4:00);
- 5、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 六、 其他事项

#### (一) 会议联系办法

- 1、联系地址:上海市潍坊西路55号7楼;
- 2、邮政编码:200122;
- 3、联系电话:(021)20203388;传真:(021)20203399;
- 4、联系人:俞峰。

#### (二) 现场会议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决议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拟开展供应链金融资产支持票据项目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3.00	逐项审议《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3.01	发行规模			
13.02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			
13.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3.04	债券期限及品种			
13.05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13.06	担保方式			
13.07	发行方式			
13.08	募集资金用途			
13.09	偿债保障措施			
13.10	发行债券的上市			
13.11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13.12	本决议的有效期			
14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			



	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6.01	审议《关于许荣茂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02	审议《关于许薇薇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03	审议《关于许世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04	审议《关于吴凌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05	审议《关于王颖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1	审议《关于吴泗宗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2	审议《关于徐建新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3	审议《关于钱协良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4	审议《关于王洪卫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8.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8.01	审议《关于汤沸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8.02	审议《关于冯沛婕女士担任公司第九	

	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8.03	审议《关于孙岩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